附：

李树伟同志事迹材料

李树伟，男，中共党员，大学学历，现任盐城市科技局四级调研员，市土壤污染纺织工作协调小组、市农村生活污水质量工作联席会议、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改革工作领导小组成员。该同志自2019年负责分管农村科技与社会发展处以来，能坚决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，切实落实中央、省市有关生态文明建设和生态环境保护的决策部署和工作要求，在治污攻坚战中争当表率、争做示范。作为生态文明建设和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分管负责人，全力以赴支持创建绿色低碳示范区，主动争取省科技厅支持；参加市委市政府绿色低碳示范区创建工作推进会，积极献计献策。坚持统筹安排生态文明、污染防治和各项业务工作，带领分管处室和各县（市、区）科技局条线人员发挥科技支撑作用，成绩突出。先后有9个涉及资源循环利用和清洁能源项目获省重点研发计划社会发展、现代农业、自然基金等项目立项，获资金540万元。组织盐城高新区参加实施的“高新区工业废水近零排放及资源化利用”项目2020年获国家重大专项立项，组织申报省双碳项目16项，征集市级科技计划涉及生态、环境技术方向的指南35条。协助生态环境局开展“环保科普进校园”活动，在科技活动周期间积极宣传普及环保科技法规政策和科技知识，营造了环境保护的浓厚氛围。